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0-102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20年10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车成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荣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941,999,887.05	14,130,817,063.18	3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27,602,835.95	7,560,364,636.57	15.4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21,719,435.55	-14.77%	16,333,108,594.92	-3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1,486,070.64	83.39%	786,933,955.82	5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9,908,676.04	83.63%	731,115,690.49	5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1,229,737.44	-8.72%	700,512,121.22	17.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80.00%	0.44	4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80.00%	0.44	4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7%	1.52%	9.87%	2.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3,972.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028,384.4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247,499.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9,317.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1,564.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836,566.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274,142.64	
合计	55,818,265.33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2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03%	994,681,548		质押	809,292,484
车成聚	境内自然人	3.10%	55,057,477	41,293,108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齐翔腾达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03%	53,847,299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1.52%	26,974,600			
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8,917,011		质押	1,164,930
广州市臻昱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5,756,04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4%	14,901,04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4%	11,347,98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3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3%	11,264,02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8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8%	10,325,51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994,681,548	人民币普通股	994,681,548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齐翔腾达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3,847,299	人民币普通股	53,847,299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6,97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74,600
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	18,917,011	人民币普通股	18,917,011
广州市臻昱贸易有限公司	15,756,045	人民币普通股	15,756,04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901,040	人民币普通股	14,901,040
车成聚	13,764,369	人民币普通股	13,764,36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347,983	人民币普通股	11,347,98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3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264,023	人民币普通股	11,264,02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8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325,519	人民币普通股	10,325,5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车成聚先生持有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20.00%的股份，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臻昱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车成聚先生与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臻昱贸易有限公司与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未知其余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7,752,081.00股，广州市臻昱贸易有限公司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5,756,045.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本期发生额(元)	期初余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6,333,108,594.92	24,045,651,351.19	-32.07%	主要受经济下行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主动减少毛利率低的供应链业务，供应链板块业务量减少，以及化工制造板块产品价格同比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	14,635,531,460.63	22,687,473,652.11	-35.49%	一方面，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随同主营业务收入下滑而相应降低，另一方面，公司加大对对原料价格的控制力度，加大原料价格的议价能力，采购单价同比较高的原料，原料价格同比下降所致。
税金及附加	46,997,464.72	69,349,268.90	-32.23%	主要是新项目建设采购工程物资及固定资产，进项税增大，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84,028,384.44	5,072,5863.18	65.65%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政府补助3130万元所致。
投资收益	6,078,228.18	4,213,280.64	44.26%	主要是报告期结构性存款金额同比增加，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803,360.10	-14,626,168.09	146.51%	主要是去年同期收购子公司股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营业外支出	6,926,537.01	1,032,886.24	570.60%	主要是2月份新冠疫情公益捐赠600万所致。
所得税费用	162,455,682.50	101,160,642.97	60.59%	主要受利润总额同比增长，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0,226,506.40	-499,626,225.44	458.46%	主要是新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7,463,199.47	119,527,950.68	2549.98%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收到可转债募集资金29.71亿元；其次为满足日常经营及新项目建设需要，当期短期借款增加；另由于并购菏泽华立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7,045,484.24	231,701,293.88	360.53%	主要是可转债等筹资活动增加现金流入大于新项目建设投资活动引起的现金流出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本公司于2017年9月接到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传票，原告夏军伟以本公司在与夏军伟等人股权转让过程中权益受到侵害为由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判决被告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原告因其不履行《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义务给原告造成的1,629.14万元损失。本公司就此案提出管辖权异议，2017年11月23日，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驳回本公司的管辖异议上诉，尚未开庭审理。	2017年09月16日	公告编号:2017-043、2019-079
本公司于2018年1月接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传票，原告天津有山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山公司")以委托合同纠纷向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6,816.69万元；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公司收到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鲁03民初189号民事裁定，原告有山公司不能证明其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故驳回原告天津有山公司的起诉。原告天津有山化工有限公司已将该案上诉至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关于该案的相关文件。	2018年01月31日	公告编号:2018-003、2018-028
本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接到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传票，上海华谊丙烯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谊")以侵害商业秘密纠纷为由向上海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为要求汪青海、菏泽华立、齐翔腾达停止侵权，共同赔偿经济损失及案件支出合理费用5000万元。2020年4月8日，原告上海华谊撤回前述起诉，并基于同一案由重新分案提起两起诉讼，诉讼请求为要求汪青海、菏泽华立、山东易达利、齐翔腾达、中国化学赛鼎宁波工程有限公司停止侵权，共同赔偿案件支出合理费用每案36.57万元。截至目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018年11月26日	公告编号:2018-097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张劲	同业竞争	1、在本公司受让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80%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齐翔腾达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潜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或新设任何与齐翔腾达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潜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齐翔腾达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立即通知齐翔腾达，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齐翔腾达，以避免与齐翔腾达及下属公司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潜在实质性同业竞争，以确保齐翔腾达及齐翔腾达其他股东利益不受侵害；3、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齐翔腾达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4、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6年11月11日	长期有效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内容。
	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张劲	关联关系	1、在本公司受让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80%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尽可能避免、减少与齐翔腾达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齐翔腾达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齐翔腾达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齐翔腾达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齐翔腾达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2、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6年11月11日	长期有效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内容。
	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张劲	独立性	为保证齐翔腾达的独立运作，在本公司受让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80%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齐翔腾达将继续保持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并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与齐翔腾达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及机构方面完全分开，齐翔腾达拥有独立面向相关行业市场的经营能力。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规定，避免从事任何影响齐翔腾达经营独立性的行为。	2016年11月11日	长期有效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内容。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车成聚	同业竞争承诺	本人/本公司目前乃至将来不从事、亦促使本公司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及/或发行人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10年05月04日	长期有效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内容。
	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理由违规占用齐翔腾达资金，也不会要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控股股东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在审议涉及要求公司为本股东及本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会上回避表决；在审议涉及本股东及本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个人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任何董事会、股东会上投反对票，依法维护公司利益。今后控股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维护公司的独立性，决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本承诺具有法律效力，如有违反，控股股东除依法承担行政处罚和刑事责任外，还将按照违规占用资金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五倍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2010年05月04日	长期有效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内容。
	车成聚	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5月04日	长期有效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内容。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广州臻昱贸易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自增持结束之日起，未来12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公司股份。	2019年11月17日	12个月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内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70万吨/年丙烷脱氢制丙烯(PDH)	自建	是	化工制造	484,820,223.59	785,147,398.59	募集资金	22.69%	0.00	0.00	尚未建成	2019年04月16日	2019-029
合计	--	--	--	484,820,223.59	785,147,398.59	--	--	0.00	0.00	--	--	--

六、委托理财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23,600	50,000	0
合计		923,600	50,000	0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0-100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车成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未对公司资金安全造成损失，有利于增加财务收入，降低财务成本。同意公司追认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隔夜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一般账户。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不使用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兑付，并制定相关操作流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电汇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1、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0-101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临时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临时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莉敏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经董事会编制、审核的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一般账户。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不使用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兑付，并制定相关操作流程。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将有利于加快公司票据的周转速度，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0-105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临时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一般账户。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不使用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兑付。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2号文)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2,9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990,000,000.00元。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2,99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966,543,311.66元。募集资金情况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中喜验字【2020】第00096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投资建设"70万吨/年丙烷脱氢制丙烯(PDH)项目"。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70万吨/年丙烷脱氢制丙烯(PDH)项目	346,000.23万元	299,000.00万元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后，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85,147,398.59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二、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一般账户。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不使用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兑付。主要操作流程如下：

1、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用款需求(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原材料等采购支出)，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通过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结算方式以自有资金进行支付，汇总与保留相关支付单据；

2、财务部定期统计未置换的以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并建立相关台账，编制明细表并抄送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向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提报与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额的募集资金书面置换申请，将拟置换的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一般账户，用于公司的经营活动。

3、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保荐机构可通过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核查权，公司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三、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灵活性，加快公司票据的周转速度，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作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1、监事会意见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一般账户。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不使用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兑付，并制定相关操作流程。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将有利于加快公司票据的周转速度，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电汇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加快公司票据的周转速度，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已对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齐翔腾达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六、备查文件

1、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0-103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于2020年8月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降低财务费用，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35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授权公司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35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事项，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受托方无关联关系，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产品品种：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 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存款形式，不包括股票 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

2、投资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50,000万元。

3、投资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资金来源：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临时闲置自有资金。

5、实施方式：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财务处设专人跟进现金管理情况，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审计处为现金管理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管理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将加强现金管理方面的管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我们认为公司累计使用额度不超过35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等，审批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1、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0-104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3日至2020年9月25日，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农行")"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2期"理财产品，累计金额336,100万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4.4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前述现金管理事项已提交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进行审议并追认。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前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0年7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330,000万元。公司于2020年8月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二、公司追认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农行")"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2期"理财产品。2020年8月3日至2020年9月25日期间，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336,10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累计认购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0.8.3	2020.8.4	2.4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0.8.4	2020.8.5	2.4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20.8.5	2020.8.6	2.4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8800.00	2020.8.6	2020.8.7	2.4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7500.00	2020.8.7	2020.8.10	2.4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5700.00	2020.8.10	2020.8.11	2.4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6100.00	2020.8.11	2020.8.12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3700.00	2020.8.12	2020.8.13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3800.00	2020.8.13	2020.8.14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0.8.14	2020.8.17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5300.00	2020.8.17	2020.8.18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0.8.18	2020.8.19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3900.00	2020.8.19	2020.8.20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0.8.20	2020.8.21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0.8.21	2020.8.24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9000.00	2020.8.24	2020.8.25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0.8.25	2020.8.26	2.35%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0.8.26	2020.8.27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7000.00	2020.8.27	2020.8.28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20.8.28	2020.8.31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23000.00	2020.9.1	2020.9.2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7600.00	2020.9.2	2020.9.3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0.9.3	2020.9.4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0.9.4	2020.9.7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1000.00	2020.9.7	2020.9.8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8800.00	2020.9.8	2020.9.9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0.9.9	2020.9.10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0.9.10	2020.9.11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0.9.11	2020.9.14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7300.00	2020.9.14	2020.9.15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0.9.15	2020.9.16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1800.00	2020.9.16	2020.9.17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9500.00	2020.9.17	2020.9.18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20.9.18	2020.9.21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0.9.21	2020.9.22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2800.00	2020.9.22	2020.9.23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0.9.23	2020.9.24	2.30%	自有资金
农行淄博胜利路支行	浮动收益型	14000.00	2020.9.24	2020.9.25	2.30%	自有资金
合计		336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追认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受托银行无关联关系，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产品风险提示

(一)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的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停止发售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认购期内购买本理财产品。

(二)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理财产品理财收益降低甚至导致本金损失。

(三)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涉及汇率风险，可能会涉及到利率风险等其他多种市场风险。

(四)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顺延产品期限的情形，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变现。

(五)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农业银行按照《协议》及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通告"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营业网点以及中国农业银行官方网站获知。如投资者在认购产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知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国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投资者，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六)募集失败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理财产品是否起息。如不能起息，投资者的本金将于通告募集失败后3个银行工作日内解除冻结。

(七)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中国农业银行可能于提前终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八)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九)信用风险：本产品的投资范围包括信用类资产，如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信用债券，如因信用产品发行主体自身原因导致信用品种不能如期兑付本金或收益，投资者将承担相应损失。但在此种情形下，理财产品保留向发生信用风险的投资品发行主体进行追偿的法定权利，若这些权利在未来得以实现，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继续向客户分配。

(十)或有风险：客户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四舍五入。因此，当客户赎回份额较低时，由于估值方式及收益结转规则导致客户可能无法取得收益。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财务处设专人跟进现金管理情况，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审计处为现金管理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管理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 常经营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隔夜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 低财务费用。现金管理过程中，未发生逾期不能赎回或亏损的情况，本金现已全 部赎回。公司将加强现金管理方面的管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8月3日至2020年9月25日期间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2期"理财产品，累计金额336,100万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4.46%，该产品为银行隔夜理财，资金占用时间短，风险相对可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上述现金管理的累计金额已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公司应加强对各类业务的监管，及时履行规定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同时，本人将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督促和完善上市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建设。同意公司追认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七、备查文件

1、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55 证券简称:奥赛康 公告编号:2020-028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南京江宁科学园科建路699号A楼3102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靖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内容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55 证券简称:奥赛康 公告编号:2020-029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庆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79,487,068.71	3,692,097,041.59	-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87,925,738.41	2,513,548,000.65	10.9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11,529,425.93	-1.87%	2,713,795,914.26	-2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1,214,764.01	23.13%	479,276,144.81	-1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7,517,665.88	18.80%	455,715,750.41	-1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1,967,983.91	7.48%	424,155,685.49	-6.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91	22.43%	0.5164	-18.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91	22.43%	0.5164	-18.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3%	0.23%	18.08%	-10.0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6,470.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395,423.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03,984.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82,543.24	
合计	23,560,394.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7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奥赛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0%	317,470,588	317,470,588		
江苏苏洋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7%	143,617,647	143,617,647		
中亿伟业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47%	143,617,647	143,617,647		
伟瑞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22%	113,382,352	113,382,352		
南京海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7%	37,794,117	37,794,117		
陈会利	境内自然人	1.49%	13,852,163	10,389,57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2%	7,587,866			
曲维孟	境内自然人	0.30%	2,752,300	2,326,875		
赵小奇	境内自然人	0.26%	2,450,000			
胡德新	境内自然人	0.23%	2,098,300	2,098,27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587,866	境内上市外资股	7,587,866
陈会利	3,462,591	人民币普通股	3,462,591
赵小奇	2,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0,000
周文斌	1,218,888	人民币普通股	1,218,88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73,270	人民币普通股	1,173,27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79,070	人民币普通股	879,070
张洪智	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
武竹艳	735,740	人民币普通股	735,740
方岩松	733,060	人民币普通股	733,060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729,946	境内上市外资股	729,9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京奥赛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伟瑞发展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171,294,724.08	304,904,267.34	-43.82%	主要系银票贴现与到期较多，应收票据余额减少
预付款项	29,195,622.14	13,721,447.51	112.77%	主要系采购物资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29,430,416.47	44,447,901.24	-33.79%	主要系保证金和借款减少所致
存货	155,227,860.85	226,555,695.96	-31.48%	主要系库存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0,653,983.89	50,000,000.00	41.31%	主要系投资连云港贵科药业所致
开发支出	226,748,193.10	82,465,000.19	174.96%	主要系支付英国Shield公司里程碑费用及其他创新药项目研发资本化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3,388,525.96	5,040,608.39	364.00%	新增代理产品独家销售权
应付账款	91,717,376.02	274,833,338.64	-66.63%	主要系应付供应商款项减少
其他应付款	387,960,336.16	639,137,428.40	-39.30%	主要系保证金减少及应付费用减少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管理费用	111,597,630.05	201,087,133.06	-44.50%	受疫情影响，相关支出减少
财务费用	-18,724,893.70	-12,082,405.70	54.98%	主要系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2,689,942.79	1,200,903.25	123.99%	主要系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5,767,976.58	-17,039,424.31	-133.85%	主要系账龄长的应收款收回，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29,049.03	-111,352,107.04	64.64%	主要支付分红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512,995.51	250,642,363.01	-45.14%	疫情影响，收入下降，现金净增加额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9月01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广发证券、九泰基金、太平资管、东海基金、博道基金、国信证券(资管)、中加基金、天风证券(资管)、恒生前海基金、广发资管、中国再保险、百年保险资管等35家投资机构	公司战略布局及重点产品研发进度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栏目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0-010)
2020年09月08日	全景·路演天下	其他	其他	不特定投资者	公司经营状况、产品研发进度、未来发展方向等	详见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html/123119.shtml)"2020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互动交流记录。
2020年09月18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华泰证券：代雯、季李华、刁贵军	公司战略布局及重点产品研发进度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栏目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0-011)

证券代码:002755 证券简称:奥赛康 公告编号:2020-027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南京江宁科学园科建路699号A楼3102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陈庆财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0-066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2801)。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中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0-190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0月23日，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191〕于2020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782 证券简称:卓胜微 公告编号:2020-094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0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0869 证券简称:康泰医学 公告编号:2020-018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20年10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